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